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劉育秀

電話：05-3620123轉8943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ushu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0900729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縣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作業說明，惠請轉知貴轄學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109年2月11日中市教中字第109001098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縣教育方式及課程安排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之學校如下：

(一)辦理實驗教育：豐山實驗教育學校、阿里山國民中小學、大埔國民中小學、太平國小、太興國小、仁和國小、達邦國小及美林國小等8校，另109學年度預計新增辦理之學校為北回國小。

(二)設有慈輝分校：民和國中。

(三)本縣國小學生人數30人以下之學校，將推動混齡編班及混齡教學。

三、本縣圓崇國小109學年度將裁減特教班，屆時調入之身心障礙類特教教師，將超額介聘至其他學校。

四、另經由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本縣國中、國小之專任輔導教師，倘經成功調入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本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（嘉義縣政府除外）

副本：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